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(農業部)主管 112 年度決算評估報告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(農業部)主管包括農業委員會(農業部)、林務局(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)、農業試驗所(農業試驗所及所屬)、林業試驗所、水產試驗所、畜產試驗所(畜產試驗所及所屬)、家畜衛生試驗所(獸醫研究所)、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(農業藥物試驗所)、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(生物多樣性研究所)、茶業改良場(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)、種苗改良繁殖場、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漁業署及所屬、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(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)、農業金融局(農業金融署)、農糧署及所屬、農田水利署等 24 個機關¹，112 年度主管決算依審計部審核結果，歲入預算數 20 億 6,044 萬 3 千元、決算審定數 21 億 4,672 萬 4 千元(預算達成率 104.19%)；歲出預算數 1,524 億 5,341 萬 8 千元、決算審定數 1,516 億 1,032 萬 5 千元(預算執行率 99.45%)。謹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(農業部)主管 112 年度決算評析如下：

肆、農糧署及所屬

¹農業部組織法經總統於 112 年 5 月 31 日制定公布，並經行政院於 112 年 7 月 13 日以院授人組字第 11220012671 號令發布定自 112 年 8 月 1 日施行。